

体育与健康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

第一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等政策文件，制定本规则。

第二条 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和决定学院工作中的重要事项。有关党的建设，包括干部选拔任用、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等工作，由院党委会会议研究决定；涉及办学方向、师资队伍建设、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等重大事项，由党委会会议先行把关，再提交党政联席会议决定。在保证党政联席会议对学院重要事项的决策权的前提下，

第四章 议事决策程序

第三十一条 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实行集体领导、会议决定的原则，集体讨论决定重大问题，建立健全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

第三十二条 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决定学院工作中的重要事项。主要包括：

(一) 事关学院改革发展稳定的事项。

1、贯彻落实党的教育工作方针政策、上级有关决策部署和学校

整体发展规划、教学科研管理各项工作安排等重要事项。

5、大型设备和大宗物资采购或购买服务、基本建设和基建修缮等重要事项；

6、办学空间、设备设施等办学资源配置，重要资产处置，无形资产授权使用等重要事项；

7、服务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等重要事项；

8、各类行政审批及后勤管理工作中的重要事项；

维护安全稳定、防范和处置突发事件等重要事项。

(二) 事关教师队伍建设的有关事项。

教师引进、培养，教学团队建设，教师兼职、访学、进修参加各类组织和参与学术交流、社会活动中的重要事项；

教职员工的聘用、调动、晋升、考核，职称职级评定、薪酬重要事项；

人才工作规划制定，人才队伍建设，各级各类人才计划人选报中的重要事项；

教职员工违规、违纪惩处等重要事项。

(三) 事关学生培养的事项。

学科和专业设置、调整，学生培养方案制定、修订，培养项立和终止等重要事项；

(六) 学术委员会、教学委员会、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和其他管理、咨询类组织组成人员和负责人选任等重要事项。

(七) 学院表彰、奖励，上级重要表彰、奖励人选推荐等重要事项。

(八) 其他需要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决定的事项

第五条 由学院党委会会议研究形成决议或决定，并提交党政联席会议成员共同研究落实的事项。主要包括：

(一) 贯彻落实学校党委关于加强院（系）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有关决策部署的具体措施。

(二) 师生思想政治工作、教风学风和师德师风建设有关事项。

(三) 意识形态、统一战线和安全稳定工作有关事项。

(四) 党风廉政建设和

致的应暂缓上会。集体决定重大事项前，党委书记、院长和党政联席会议有关成员要个别

征求意见，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特别是听取有关专家、学者的意见。

五、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凡属重大事项，必须经党政联席会议集体讨论决定。

六、坚持依法办事原则。凡属重大事项，必须依照法律法规和校章校规办事。

七、坚持公开透明原则。凡属重大事项，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公开透明。

八、坚持廉洁勤政原则。凡属重大事项，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廉洁勤政。

九、坚持勤俭节约原则。凡属重大事项，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勤俭节约。

十、坚持艰苦奋斗原则。凡属重大事项，必须按照有关规定艰苦奋斗。

十一、坚持求真务实原则。凡属重大事项，必须按照有关规定求真务实。

十二、坚持

十三、坚持

十四、坚持

十五、坚持

十六、坚持

十七、坚持

十八、坚持

十九、坚持

二十、坚持

二十一、坚持

二十二、坚持

二十三、坚持

二十四、坚持

二十五、坚持

二十六、坚持

第十三条 党政联席会议决议分为以下几种：批准或通过；原则批准或原则通过，按要求作相应修改后实施或发布；暂不形成决议，责成相关负责人或相关单位另行提出意见再行研究。不予批准或不

三、决策程序

（一）决策事项由党政联席会议提出，经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形成初步意见后，由党政联席会议办公室负责起草决议草案，经党政联席会议办公室负责人审核后，报党政联席会议主任审批。

（二）党政联席会议主任审批同意后，由党政联席会议办公室负责将决议草案印发各参会人员，并组织参会人员开展讨论。参会人员应在规定时间内，就决议草案提出书面意见，经党政联席会议办公室汇总后，报党政联席会议主任审批。

（三）党政联席会议主任审批同意后，由党政联席会议办公室负责将决议草案印发各参会人员，并组织参会人员开展讨论。参会人员应在规定时间内，就决议草案提出书面意见，经党政联席会议办公室汇总后，报党政联席会议主任审批。

（四）党政联席会议主任审批同意后，由党政联席会议办公室负责将决议草案印发各参会人员，并组织参会人员开展讨论。参会人员应在规定时间内，就决议草案提出书面意见，经党政联席会议办公室汇总后，报党政联席会议主任审批。

（五）党政联席会议主任审批同意后，由党政联席会议办公室负责将决议草案印发各参会人员，并组织参会人员开展讨论。参会人员应在规定时间内，就决议草案提出书面意见，经党政联席会议办公室汇总后，报党政联席会议主任审批。

（六）党政联席会议主任审批同意后，由党政联席会议办公室负责将决议草案印发各参会人员，并组织参会人员开展讨论。参会人员应在规定时间内，就决议草案提出书面意见，经党政联席会议办公室汇总后，报党政联席会议主任审批。